

证券代码：603628

证券简称：清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5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 年 3 月 8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28	清源股份	2017/3/3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7-014）。因工作人员的疏忽，上述公告中“二、会议审议事项 2. 特别决议议案：无；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的表述有误，应该为“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2；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 1”。现更正如下：

一、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	------	--------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增加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 2017 年 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后续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7 年 3 月 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 楼墨尔本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3 月 8 日

至 2017 年 3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增加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皮山县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